

丽水市人民政府 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丽森防指办〔2021〕4号

丽水市人民政府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 做好2021年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责任重大、要求更高。全省森林防灭火工作总的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坚持“预防为主、防灭结合、高效扑救、安全第一”方针，以

完善工作机制、强化责任落实、突出火源管控、提升救援能力、强化数字赋能、严厉追责问责为重点，进一步提升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严防重特大森林火灾，避免人员伤亡事故，全力维护国家生态安全、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与社会和谐稳定，全力护航诗画浙江大花园最美核心区建设，为保护绿水青山、保障生态发展，助力国家公园创建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一、进一步清晰工作职责，压实森林防灭火责任

1. **坚决履职到位。**各地、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强化责任落实，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市森防指办公室**充分发挥统筹协调、指导督促职能。5月底前出台《**丽水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工作规则**》，细化明确各成员单位防灭火职责，明晰部门职责边界，压紧“防”、“救”责任链条；充分发挥自然资源、公安等相关部门的专业优势和应急管理部的统筹综合优势，形成合力、抓出成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坚决履行森林防灭火工作行业管理责任，严格林业领域行政执法，组织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火灾隐患排查、防火设施建设、监测预警、宣传教育、火情早期处理等工作。**市公安局**协同林业主管部门开展防火宣传、火灾隐患排查、重点区域巡护、违规用火处罚等工作；切实做好火案侦破工作，依法行使森林法赋予公安机关的行政处罚权，严厉打击森林领域刑事犯罪。**市应急管理局**统筹救援力量建设，组织、协调、指导相关部门开展森林防灭火工作；按照分级负责

原则指导森林火灾处置工作。各市森防指成员单位按照“三定”方案和《丽水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工作规则》切实履行部门职责。

2. 压实属地责任。严格落实行政首长负责制，压紧压实县、乡两级政府和村委会的属地管理责任。压紧压实县、乡两级政府和村委会的属地管理责任。构建完善森林防灭火工作分级责任体系，分层落实组织机构、人员配备、预案要求、经费保障、队伍建设，加强森林火灾预防、预警、扑救和灾后处置等方面的工作，逐级压实责任、细化措施，将森林防灭火职责落实到位。2021年6月底前县级森防指厘清乡镇、村防灭火工作职责清单。

二、进一步强化火源管控，落实落细预防措施

3. 落实防火责任。切实落实县、乡、村、村民森林防火工作“四级”责任制，确保山有人看、林有人护、火有人管、责有人担；推动落实将森林防火写进“村规民约”，对未构成刑事或行政处罚的人员，依照村规民约追究责任。

4. 加强重点时段部署。根据各时期森林防灭火工作特点进行针对性安排部署，特别是强化春节、春节、清明、五一、国庆、春耕秋收等重要节点以及高森林火险期森林防灭火工作，对重点区域和火灾多发频发区域进行专项部署。市森防指牵头有关部门联合开展基层森林防灭火工作督查，建立督查结果反馈通报常态机制，加大打击森林违法用火行为力度，坚决遏制违法用火行为。

5. 深化防灭火宣传教育。以“关注森林消防，共建美好家园”

为主题，组织开展好“3·19”森林消防宣传日活动，宣传、应急管理、自然资源、农业农村、民政、教育、文化旅游等部门协同发力，充分发挥农村应急广播的作用，持续推进景区、学校、乡村、农林生产作业点等重点部位宣传，特别是要突出警示教育，将近年全各地森林火灾追究刑事责任 87 个典型案例云和县凤凰山街道梅垄村“2020.11.9”森林火灾肇事案件制作宣传警示单发放并宣传警示到每村每户，强化以案说法，提升群众森林防火意识。

6. 严格管控野外火源。实施森林防火“十个一律”管控措施，严格落实许可审批、设卡检查、巡查排查等措施，加大对农事用火、林事用火、祭祀用火等引发火灾的主要顽疾的集中治理力度，推动野外火源管理关口前移，做到管护人员区域清、职责清、管控到位。严格落实野外用火审批制度，加强森林防火巡护，严肃查处违规野外用火行为。强化春节、清明、五一、国庆、春耕秋收等重要时节以及高森林火险期森林防灭火工作，分别组织开展野外火源专项治理和打击森林违法用火行为专项行动。

7. 加强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认真排查整治森林火灾风险隐患，加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以及国有林场、自然保护区、国家公园、墓区等重点区域的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对问题隐患限时整改，严格落实闭环管理。

8. 强化重点人员管控。建立森林防火重点人员摸排管控工作

机制，开展森林防火重点管控人员实施摸排，建立留守老人、小孩、残障、外来人员等重点人员管控清单，突出在森林火险高风险期实施精准防御，乡镇（街道）、村（社区）对重点人员实施结对管束。

9. 突出防御重点。把林边秸秆焚烧作为防御工作重点，各地在增加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为森防指成员单位基础上，加大对林边秸秆焚烧巡查管控和处罚打击力度。

三、进一步深化数字赋能，切实提升技防水平

10. 强化监测预警。在持续推动森林防火视频监测系统对农事活动频繁区域精准的监测预警的同时，4月底前新建并投入使用“天眼守望”卫星监测系统，将森林监测覆盖率提升至100%，进一步提高我市森林火灾监测预警能力。

11. 强化可视化指挥调度。进一步完善可视化指挥调度日常保障、网络保障、应急响应、业务培训4个机制，确保达到森林扑火指挥调度扁平高效、响应迅速的要求。

12. 迭代升级专题应用。年底前完成“森林火灾监测预警”场景应用建设，接入“天眼守望”系统卫星遥感、群众举报等事件来源，实现森林火灾“监测-研判-处置”业务闭环。

四、进一步提升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增强综合防控能力

13. 加强防扑火队伍建设。9月底前出台我省森林消防队伍建设指导意见，推进队伍规范化建设，重点打造作为森林火灾扑

救力量主体的“一专多能”扑火队伍；推动有森林防火任务的乡镇（街道）、国有林场、自然保护地、大中型水库等建立专业或半专业森林防灭火队伍。健全专职护林员队伍，全面保持临战状态。年底前完成9个县（市、区）森林火灾灭火专业队伍组建。依托全省航空救援力量，新培育10个地面航空应急救援队伍，年底前，建设9个航空救援临时起降点。

14. 提升防灭火业务能力。各地结合实际，组织各类业务骨干培训，提升森林防灭火从业人员的能力和水平；加强防扑火队伍训练和比武，推动森林防灭火技能竞赛和实战应急演练开展，切实提高森林防扑火队伍的实战能力。强化扑救安全建设。

15. 加强森林防火基础建设。制定全市森林防火“十四五”规划，加强防火道路、重点林区阻隔网、消防取水点、引水上山、通信指挥系统等重点防火基础工程建设。提升“以水灭火”建设水平。

五、进一步加强应急准备，提高快速高效处置水平

16. 强化部门联动确保有序高效。制定完善联合办文、督办考核、通报约谈等工作制度，及时研究解决森林防灭火重大问题，协调推动重点任务落实。在防火重要时段、关键节点及高火险期，森防指成员单位要协调联动、有效衔接、分工负责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火源管控、监督检查、隐患治理、火情处置、火案查处、复盘调研等工作；遇有重大火情火灾时，按照森防指统一

指挥，应急管理、自然资源、公安、气象等部门密切协同，联合处突。9月底前市森防指办公室出台联合办文、通报约谈等工作制度。

17. 加强森林火灾风险会商研判。每季度组织公安、自然资源、农业农村、文化旅游、应急管理、气象等部门和单位参加的会商，清明、五一、十一和秋冬防火期等重要时段及高火险时段组织专题会商，森林火灾应急处置期间要组织专班会商，及时研判火情发展态势。相关森林防灭火会商可根据工作需要，提交丽水市城市管理指挥中心，由市政府负责人牵头列入城市大脑会商。

18. 强化预警发布和响应。加强与气象等部门的协同配合，做好高火险天气、高风险时段的预测预警，提高森林火险预报精度。通过公告和电视、互联网、手机短信等多种渠道，及时向预警区域和公众发布区域性高火险预警。各地各部门要根据应急预案中明确的不同预警信号进入相应的应急响应状态，统筹安排部署森林火灾预防和扑救准备工作，科学调整力量部署，补充装备物资，全面做好各项应对准备。

19. 强化值班值守应急处置。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等制度，严格落实卫星监测热点2小时核查反馈制度和“有火必报”“扑报同步”信息报告制度，第一时间报告森林火情，坚决杜绝迟报瞒报。发挥森林航空消防优势，推进森林航空消防力量布局，在各重点时期争取省应急管理厅航空护林飞机在我市驻

防备勤支持。加强森林防扑火队伍、装备、物资准备工作，确保处于随时待命状态，遇有火情，快速出动，确保“打早、打小、打了”。

20. 科学指挥迅速扑救。建立组织有序、科学决策、高效运转的扑火前线指挥机制。扑火前线指挥部指挥长由属地行政负责人担任，统筹火场指挥协调和组织扑救；专业副指挥长必须指定实战经验丰富的领导、专家担任，具体组织指挥火灾扑救行动。发生森林火灾时，由属地政府统一组织指挥，把握时机、科学扑救。林业主管部门在火情初发阶段就近组织力量进行早期处置；应急管理部门根据火场发展蔓延态势，及时统筹协调各类扑救力量有序增援，视情申请跨区域调动灭火队伍及森林航空消防飞机扑救。2021年8月底前市森防指办公室制定森林火灾现场指挥工作方案。

六、进一步严肃追责问责，推动落实行刑衔接

21. 严格督查督办。加强清明、五一、七一、十一和秋冬防火季等重点时段及重点地区督查，打好通报、警示、约谈、督办组合拳，倒逼责任落实。

22. 严肃监管执法。强化森林防火领域行政执法，公开举报电话，建立奖励制度，畅通举报渠道，严厉打击违规违法用火；严肃火案调查，切实加强森林火案行刑衔接工作，全面提升打击违规违法野外用火和火案查处力度。

23. 强化调查处理“回头看”。常态化组织火灾事故调查处理情况“回头看”，对事故定性不准、问责追责不全面和不严肃、举一反三举措未落实的，督促落实整改。

24. 强化复盘分析。4月底前，各地各部门开展一次对冬春森林防灭火工作的全面复盘分析。7月底前制定《丽水市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复盘分析制度》，形成从复盘分析、问题清单、整改落实到形成机制的工作提升常态循环。

丽水市人民政府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省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各县（市、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丽水市人民政府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6月4日印发
